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混凝土預製構件工程合同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3月17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廣宣公司與交控工程簽訂混凝土預製構件工程合同（下稱「構件工程合同」），據此廣宣公司委託交控工程就擴建工程混凝土預製構件工程施工項目第GX-YZ01標段提供施工服務，包括全線小型預製構件（防護、排水、土路肩預製塊），預製圓管涵涵身、裝配式涵洞通道、蓋板，13m、16m矮T樑等的預製、包裝、存放、場內多次倒運、裝車、運輸至土建標承包人指定地點工作等。

安徽交控集團現持有本公司總已發行股份約31.63%，按照上市規則定義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關連人士。交控工程為安徽交控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交控工程為安徽交控集團之聯繫人，亦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構件工程合同下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構件工程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按年計算有一項或以上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構件工程合同下擬進行的交易毋須取得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惟須遵守有關公告、年度申報及年度審核的規定。

構件工程合同

日期：2023年3月17日

合同方

- (1) 廣宣公司（作為服務使用方）；及
- (2) 交控工程（作為服務提供方），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合同事項

根據構件工程合同，廣宣公司委託交控工程就擴建工程混凝土預製構件工程施工項目第GX-YZ01標段合計113.563公里的路段提供施工服務，包括全線小型預製構件（防護、排水、土路肩預製塊），預製圓管涵涵身、裝配式涵洞通道、蓋板，13m、16m矮T樑等的預製、包裝、存放、場內多次倒運、裝車、運輸至土建標承包人指定地點工作等。

合同期限

構件工程合同項下之項目的工期為28個月，項目實際開始工作時間按照監理人開始工作通知中載明的開始工作時間為準。

費用

根據構件工程合同，交控工程向廣宣公司收取的總費用暫定為人民幣407,552,821.12元。

收費基準及支付條款

合同費用乃廣宣公司就構件工程合同項下之服務而進行招標的中標價格。為確保價格符合正常商業條款，構件工程合同透過公開投標的方式甄選服務提供方。最少3名提供方參與了投標且投標程序遵守有關地方法規。在投標程序中廣宣公司考慮了的因素包括(i)參與投標人士提供的標書條款，包括投標價格及就投標所設條款的響應；(ii)參與投標人士的背景、資質及財政狀況；(iii)預計工作量；(iv)就有關服務的財務預算；及(v)以往招標的合同單價及國家法律法規規定的收費標準，並設置最高投標限價。

根據構件工程合同相關條款及合同各方的確認，工程款按月支付進度款。標段交工驗收後，累計支付至經驗收合格的已核定工程價款的97%；竣工審計定案後，且經項目辦、監理人確認工程缺陷、遺留工程（如取土場復墾）、地方債務等已經處理完畢，支付至審計定案價的99%（餘下1%作為工程結算預留金），竣工驗收後且使用單位確認無質量缺陷後付至審計定案價100%。

年度上限

構件工程合同以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為止的每一個財政年度之最高年度總值（即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91,000,000.00元、人民幣171,000,000.00元及人民幣45,600,000.00元，年度上限乃參考(1)估算工程量；(2)合同單價或總額價及(3)預期工程進度等因素而釐定。

構件工程合同的原因及好處

構件工程合同下之服務乃擴建工程所必須的工作。為保證改擴建工程預製構件的質量及整體工程進度，廣宣公司乃採用公開招標之方式選擇上述工程項目的實施單位，交控工程中標成為項目實施方。交控工程擁有公路工程施工總承包壹級、公路安全設施專業承包壹級、鋼結構工程專業承包貳級等養護、交安、機電等相關資質。

董事會確認

公司已於2023年1月19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批准構件工程合同項下之交易的議案。本公司董事項小龍、楊曉光、陶文勝和陳季平為安徽交控集團之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及／或安徽交控集團提名之董事。因此，項小龍、楊曉光、陶文勝和陳季平被視為在構件工程合同下的交易中擁有利益，並已根據上市規則，就有關構件工程合同的關連交易議案放棄表決。除上文所述外，沒有董事於構件工程合同下的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亦無任何董事需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構件工程合同項下交易(i)屬公平合理；(ii)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iii)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規定

安徽交控集團現持有本公司總已發行股份約31.63%，按照上市規則定義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關連人士。交控工程為安徽交控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交控工程為安徽交控集團之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所定義），亦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構件工程合同下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構件工程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按年計算有一項或以上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逾0.1%但均低於5%，故構件工程合同下擬進行的交易毋須取得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惟須遵守有關公告、年度申報及的年度審核的規定。

構件工程合同訂約方之資料

廣宣公司主要從事公路管理與養護；建設工程設計；餐飲服務；住宿服務；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險化學品）；機動車修理和維護；日用百貨銷售；廣告設計、代理；廣告製作等。

交控工程主要從事建設工程施工；施工專業作業；預應力混凝土鐵路橋樑簡支樑產品生產；建築用鋼筋產品生產；園林綠化工程施工；混凝土結構構件製造；混凝土結構構件銷售；水泥製品製造；水泥製品銷售；金屬結構製造；金屬結構銷售等。

定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交控工程」	指	安徽交控工程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安徽交控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安徽交控集團」	指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即原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境外上市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其境內普通股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廣宣公司」	指	安徽省廣宣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構件工程合同」	指	廣宣公司與交控工程於2023年3月17日就擴建工程混凝土預製構件工程施工項目第GX-YZ01標段所訂立的構件工程合同
「百分比率」	指	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的百分比率（盈利比率及股本比率除外）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擴建工程」	指	廣宣公司就擴建宣廣高速（滬渝國家高速公路安徽省廣德至宣城段）擬進行的改擴建工程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忠成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3年3月17日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項小龍（主席）、楊曉光、陶文勝及陳季平；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浩、章劍平及方芳。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